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UI KANG PHARMACEUTICAL GROUP INVESTMENTS LIMITED

銳康藥業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在百慕達繼續營業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7)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銳康藥業集團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目前所得資料，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預期將繼續錄得虧損，但相較二零一四年度同期錄得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82,900,000港元而言，有關虧損預期將大幅削減不少於15%。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表現有所改善，主要由於：

- (i)並無錄得二零一四年同期所確認其若干附屬公司之商譽減值虧損約8,200,000港元；
- (ii)並無錄得二零一四年同期所錄得被視作出售於一間合營企業之部分權益虧損約5,890,000港元；及
- (iii)相較二零一四年同期，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虧損淨額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所減少（二零一四年：36,900,000港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虧損淨額約為8,900,000港元（由已變現虧損約20,800,000港元經未變現收益約11,900,000港元部分抵銷組成），而二零一四年同期錄得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虧損淨額則約為36,900,000港元。

然而，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繼續錄得虧損，而有關虧損主要歸因於：(i)撇銷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約7,400,000港元；及(ii)銷售成本(包括勞工成本及原材料成本)上漲壓力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之競爭劇烈導致若干產品的售價下調均造成邊際毛利率下降。

由於本公司仍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進行最後定稿，故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基於現時可獲得的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其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並可能作出修改。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預期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刊發，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參閱當中內容。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銳康藥業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梁伯豪

香港，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鴻先生(主席)、梁伯豪先生及陳妙嫻女士(行政總裁)；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阮駿暉先生、梁家輝先生及何峯山先生。

本公告所載資料包括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須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對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並載於本公司網站www.ruikang.com.hk內。